2025年度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中山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广东中山香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护中心、广东中山国家森林公园管理中心、中山市林场）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科级建制，经费由市财政全额核拨，实行国库集中支付，主要职责包括：（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林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负责实施。（二）负责所属林地、林木的管护和森林资源培育工作，承担五桂山腹地重要区域山林的护林防火任务。（三）开展林业科学研究，进行林木良种选育、推广与新技术应用，开展科普科教，促进我市林业可持续发展。（四）负责辖区内森林野生动植物的保护，协助上级主管部门做好自然保护区的管理和建设工作。（五）负责树木园及森林公园的建设及管理工作。（六）编制和实施广东中山森林公园发展规划，组织广东中山森林公园的园区建设和管理。（七）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根据本单位的主要职责内设办公室、防火股、科研股、资源保护股、森林公园管理股和工程建设管理股6个股室；共有编制数30名，2025年度实有在职人员29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单位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9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0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69.0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65.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251.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6.4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27.1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00.4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00.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000.44	**总计**	60	3,000.44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00.44	2,998.38	0.00	0.00	0.00	0.00	2.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08	46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9.08	469.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1.44	36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7	7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88	3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51.43	2,249.37	0.00	0.00	0.00	0.00	2.06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51.43	2,249.37	0.00	0.00	0.00	0.00	2.06
2130204	事业机构	879.06	879.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89.80	689.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94.20	494.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96	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78.35	178.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41	8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41	86.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41	86.41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7.13	12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27.13	12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27.13	127.1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00.44	1,434.56	1,565.8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	0.00	1.38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8	0.00	1.38	0.00	0.00	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1.38	0.00	1.38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08	469.0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9.08	469.0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1.44	361.4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7	71.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88	35.88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65.00	0.00	65.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51.43	879.06	1,372.37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51.43	879.06	1,372.37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879.06	879.06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89.80	0.00	689.8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94.20	0.00	494.2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2.06	0.00	2.06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96	0.00	7.96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78.35	0.00	178.3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41	86.4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41	86.4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41	86.41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7.13	0.00	127.13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27.13	0.00	127.13	0.00	0.00	0.00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27.13	0.00	127.13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9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8	1.3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9.08	469.0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5.00	65.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249.37	2,249.37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6.41	86.4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27.13	127.13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8.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98.38	2,998.3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998.38	**总计**	64	2,998.38	2,998.3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98.38	1,434.56	1,563.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8	0.00	1.38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8	0.00	1.38
2013150	事业运行	1.38	0.00	1.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9.08	469.0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9.08	469.0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1.44	361.4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7	71.7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88	35.88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5.00	0.00	65.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65.00	0.00	65.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65.00	0.00	65.00
213	农林水支出	2,249.37	879.06	1,370.31
21302	林业和草原	2,249.37	879.06	1,370.31
2130204	事业机构	879.06	879.06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689.80	0.00	689.8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94.20	0.00	494.2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96	0.00	7.9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78.35	0.00	178.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41	86.4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41	86.4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6.41	86.41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27.13	0.00	127.13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27.13	0.00	127.1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40602	森林草原防灾减灾	127.13	0.00	127.1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18.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21
30101	基本工资	163.07	30201	办公费	3.44
30102	津贴补贴	243.2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4	手续费	0.2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372.44	30206	电费	0.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77	30207	邮电费	1.7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8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7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8	30211	差旅费	0.4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1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41	30213	维修(护)费	1.7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6.78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54.79	30218	专用材料费	8.6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54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9	30228	工会经费	4.73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0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2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7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1,375.64		公用经费合计	58.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40	0.00	17.20	0.00	17.20	1.20	12.62	0.00	12.62	0.00	12.62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2025年度总收入3,000.4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000.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98.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15万元，下降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防停车场由第三方承包经营、箱变工程已结算等原因，项目资金安排有所减少；二是2024年林地资源特殊性补偿经费安排在本年支付；三是上级分配的专项资金有所减少；四是政策性调整和人员调整，基本支出安排有所减少。综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整体有所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2.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省林学会下达了《野生山橘（Fortunellahindsii)的拯救保护研究》科技项目补助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2025年度总支出3,000.4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000.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1,434.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4.73万元，下降1.7%。主要变动情况：政策性调整和人员调整，基本支出有所减少。

2.项目支出1,565.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35万元，下降0.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防停车场由第三方承包经营、箱变工程已结算等原因，项目支出有所减少；二是2024年林地资源特殊性补偿经费在本年支付；三是上级分配的专项资金支出有所减少。综上，项目支出整体有所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998.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98.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15万元，下降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防停车场由第三方承包经营、箱变工程已结算等原因项目资金有所减少，二是2024年林地资源特殊性补偿经费安排在本年支付，三是上级分配的专项资金有所减少，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整体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

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

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998.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98.3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51.42万元，增长13.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上级在年内下达了生态公益林补偿、绿美中山生态建设、中央林业草原转移支付等专项资金，二是年内政策性调整和人员调整后基本支出减少，三是年内根据全市压减（回收）政策办理了资金的压减（回收），故较年初预算数整体有所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2.6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8.4万元的68.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01万元，增长8.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62万元，完成预算17.2万元的

73.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3万元，增长10.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62万元，完成预算17.2万元的73.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3万元，增长1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2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22万元，下降100%。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本年公务接待较上年有所减少，公务接待费有所节约；二是部分公务用车使用年限较长，车辆零部件老化磨损，故障维修频次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有所增加。综上，“三公”经费支出整体有所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6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6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6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主要用于森林消防、护

林巡查和宣传、病虫害防治、森林资源日常巡护管理、救灾物资运送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没发生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度没发生公务接待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34.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132.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133.5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04.7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42.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8个，二级项目12个，共涉及资金1563.8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按规定，我单位本年度未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2025年“树木园维护经费”等1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该12个项目全年预算数1567.95万元，执行数1563.82万元，完成预算的99.7%。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12个项目自评分数均达90分及以上，自评等级为“优”，具体如下：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树木园维护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427.79万元，执行数426.33万元，完成预算的99.7%，自评分数99.97分，自评等级为优；“广东中山香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维护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254.76万元，执行数253.47万元，完成预算的99.5%，自评分数99.67分，自评等级为优；“防火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127.14万元，执行数127.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分数99.81分，自评等级为优；“林地资源特殊性补偿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313.56万元，执行数313.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分数100分，自评等级为优；“绿美中山生态建设资金_划转109001”项目全年预算数178.35万元，执行数178.35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分数100分，自评等级为优；“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项目经费_划转109001_划转109008”项目全年预算数7.96万元，执行数7.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分数100分，自评等级为优；“生态补偿-公益林市级补贴_划转109001(第一批）”项目全年预算数49.58万元，执行数49.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分数100分，自评等级为优；“生态补偿-公益林市级补贴_划转109001（第二批）”项目全年预算数23.22万元，执行数23.09万元，完成预算的99.4%，自评分数99.94分，自评等级为优；“公益林生态补偿资金（镇街统筹）_划转109001”项目全年预算数109.2万元，执行数107.97万元，完成预算的98.9%，自评分数99.89分，自评等级为优；“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2024年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项目_划转109001”项目全年预算数65万元，执行数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分数100分，自评等级为优；“广东省2025年全国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项目经费_划转109001”项目全年预算数10万元，执行数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分数100分，自评等级为优；“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_划转138001”项目全年预算数1.38万元，执行数1.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自评分数100分，自评等级为优。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完成情况：保证了树木园和保护区田心片区对外开放所需日常运行维护，维持了园区正常秩序，确保了园区内公共财产的安全，保证了园区内的保安、清洁卫生与绿化维持良好状态；管理好森林防灭火采购服务项目，实现防火责任地段目标管理，保障了管辖范围内森林资源安全；做好了防火设施设备建设与维护，提高森林防火工作效率，降低了森林火灾隐患；完成了林地资源特殊性补偿，保障了林农权益；完成了预防防治松材线虫病

面积6486.18亩，核心防治面积290.74亩；完成了低质低效林改造面积517亩、可持续经营面积205亩、森林抚育面积606亩、森林新造林抚育面积1230亩、生物防火林带24.28公里维修等工作任务；做好了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执行了退休党组织书记、委员工作补贴，开展了退休党员活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为：一是项目管理方面,个别项目前期准备不够充分，工作推进节奏偏慢，序时进度不达要求；二是绩效指标设置方面，个别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准确和规范，与项目目标匹配度不算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为：一是加强项目前期谋划，细化任务节点，加强项目全过程监管；二是科学细化绩效目标，尽量设置可量化、可考核的指标，结合项目实际合理设定指标值，提升绩效目标可衡量性。

以省级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单位无省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